

宗教團體申請外籍人士來臺研修宗教教義申請書

申請書編號：_____ 字第_____ 號

宗教團體資料	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		電話	()
	登記或立案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登記(立案)，迄今業已滿 年。		
	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里 街		
宗教教義研修機構資料	名稱		成立日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負責人		電話	()
	地址	□□□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樓 市 市區 里 街		
本次申請案件資料				
宗教團體	本年度第_____次申請	填表人	(簽名)	
外籍人士 初次/延期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初次申請，共 人。	聯絡人		
	<input type="checkbox"/> 延期申請，共 人。	電話	()	
應附表件檢核(請依序排列，並打勾)：				
<input type="checkbox"/> 1. 宗教團體之登記或立案證明文件影本(寺廟、社團或法人登記立案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屬同1年度第2次以後提出之申請案件，且左列項次1至6表件內容無變更，得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2. 宗教團體與宗教教義研修機構之隸屬關係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3. 宗教團體上1年度收支報告經宗教主管機關備查之公函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 宗教教義研修機構使用空間之1年內消防安全設備定期檢修合格證明文件影本。如為區分所有建築物者，應檢附週鄰同意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5. 宗教團體或宗教教義研修機構出具之研修通知書、研修期間及每週研修課程、時數之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6. 宗教團體及教義研修機構設立受理性騷擾申訴之專線電話及訂定並公開揭示性騷擾防治措施之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7. 外籍人士資料表(含宗教團體負責人保證書、護照資料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8. 國外學歷證明文件或推薦函，如係外文，應另附中文譯文。				

<input type="checkbox"/> 9. 高級中等學校程度以上證明文件或國外相關宗教團體之推薦函 (國外學歷證明文件或推薦函須經我國駐外館處驗證)。	<input type="checkbox"/> 延期申請案，得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10. 財力或生活費用來源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11. 保證研修期限不超過申請研修期間之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12. 研修宗教教義總人數及外籍研修人士名單。	
<input type="checkbox"/> 13. 宗教主管機關歷次審查該申請來臺研修教義者之同意公函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初次申請來臺，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14. 本次申請團體名冊紙本及電子檔。	<input type="checkbox"/> 僅申請 1 人，免附。
<input type="checkbox"/> 15. 宗教團體同 1 年度第 1 次申請經同意之公函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屬同 1 年度第 1 次提出之申請案件，免附。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宗教團體聲明書</p> <p>本次申請案件之申請書及所有檢附資料均據實填報，如有虛偽，願擔負法律上一切責任，檢附文件選項未勾選者，表示相關表件內容與本年度前次申請時相同，並無變更。</p> <p>宗教團體負責人： _____ (簽名或蓋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